教务[2017]10号

**关于开展2017年度专业类课程建设项目**

**立项建设工作的通知**

根据学校教学工作安排，现开展2017年度专业类课程建设项目立项建设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

为进一步提高专业课程的建设水平，学校遴选部分专业课程，通过立项的形式资助建设，旨在提高课程建设质量，强化专业内涵。本年度的专业类课程建设项目立项类别包括：

**（一）专业核心课程。**指一个专业中开设的最富有该专业特色，支撑该专业人才培养规格及要求中最核心的专业知识、专业能力、专业素养实现的课程。专业核心课程所传授的知识是该专业学生必须掌握的基础性核心知识，最能体现专业培养的基本素养与要求，学生通过对这些课程的学习，可以掌握该专业的核心知识体系，形成具有核心意义的专业素养。

**（二）校企共建课程。**指企业与学校共同建设的课程，把行业的先进技术和企业的先进理念引入到课程当中，让课程教学适应社会发展需求。该课程的建设是企业与学校共同完成的，校企共建教学团队、共同制定课程标准、共建教材、共建教学资源、共同开展教学改革等，企业切实地参与到课程建设中。

**（三）全英文教学或双语教学课程。**开展全英文（双语）教学课程建设是适应高等教育国际化发展新趋势，提高教师国际视野，培养学生跨文化环境下的交流、竞争与合作能力的重要举措，通过全英文教学或双语教学为学生营造一个通过英文学习专业的环境，让学生从另一视角熟悉所学的课程、专业和学科，加深对本专业学科知识的理解。

全英文教学课程结项时，任课教师能够全程使用英语进行教学；双语教学课程结项时，任课教师能够总课时的50%以上使用英语进行教学。有申报意愿的专业课程可根据课程特点、教师和学生实际情况，选择全英文教学课程或双语教学课程进行申报。

**（四）在线课程。**本年度立项的在线课程，指以课堂教学为主，依托学校Blackboard网络教学平台(后简称“BB平台”)或其他教学平台进行授课、答疑讨论、作业提交、课件下载、课程考核等基本教学活动，采用课堂授课与网络教学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模式的课程。

各课程项目建设要求见附件汇总包1。

二、申报要求

**（一）课程负责人要求**

课程负责人必须为我校在编在岗教师，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讲师以上职称，近三年内至少承担两轮该课程的教学。原则上，每位符合条件的教师只能承担1项在研课程建设任务。

**（二）课程要求**

申报以上课程项目，必须为我校现有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的学科基础课程或专业课程，同时不同的课程建设项目基本要求不同：

1.专业核心课程。本年度的专业核心课程建设项目在已立项的校级品牌专业（群）核心专业，本科教学质量提升计划专业（含校级、系级）中选出。本年度，每个校级品牌专业（群）核心专业、“本科教学质量提升计划”专业最多推荐1门专业核心课程，不得重复，已立项的省级、校级精品课程和校级专业核心课程不再参与申报。

2.校企共建课程。校企共建课程建设项目，由院（系）在前期校企合作的基础上推荐,每个院（系）最多推荐1门课程，推荐课程应该已与相关企事业单位开展建设，在共建教学团队、共同制定课程标准、共建教学资源等方面已开展了实质性工作。对于已与企业签订合作协议的本科专业中的校企共建课程将予以优先立项。鼓励各校级品牌专业（群）积极申报校企共建课程。

3.全英文或双语教学课程。课程所属院（系）推荐合适的专业课程申报全英文或双语教学课程，原则上申报全英文或双语教学课程建设项目的课程负责人，外语（英语）水平应达到CET-6或同等水平，发音正确。

在此基础上，还需要具备以下条件：

（1）申报全英文教学课程建设项目的课程负责人的英语口语水平，能够做到全程使用英语讲授和交谈，优先考虑有国外学习及访学经历的教师；同时要考虑学生的英语接受能力，本次立项的全英文教学课程将作为专业课程面向本专业所有学生开设，在选择课程时要考虑课程的开设学期等相关因素，保证学生在上课时具备英语四级及以上英语水平，尤其听力要达到相当的水平，并提前掌握了一定数量的专业词汇，能够听懂教师的讲述。

（2）外语专业的专业课程和专业英语课程不能参与全英文或双语教学课程申报，同时申报双语教学课程的项目，不能简单地把双语教学课程上成专业英语课或英汉翻译课。双语教学课程与全英文教学课程的建设目标基本一致，都是将英语作为主要工具进行专业学习和交流，帮助学生了解国际专业交流的语言规范，从而达到培养国际化专业人才的目标。

4.在线课程。按照学校规划，至“十三五”末每个本科专业至少建设2门在线课程。本年度的在线课程建设项目依托BB平台进行建设，每个本科专业最多推荐1门专业课程申报（该课程每年学生规模原则上不得多于200人）。

本年度在线课程立项后，面向本专业所有学生开设，任课教师需要将课堂教学与网络教学相结合，在Blackboard平台上建设在线开放课程，引导学生在平台上进行学习、交流、讨论、按时提交作业、参加考核等，开展自主学习；课程组需要在课程标准、教学资源、教学方法、成绩评价等方面加强建设和改革，及时向学生公布课程标准，及时将教学资源上传至BB平台，积极开展教学方法改革，并引导学生改变学习方式。

三、立项数量

根据年度教学工作计划安排，本年度拟立项专业核心课程20门，校企共建课程10门，全英文或双语课程3门，在线课程20门。

四、推荐申报程序

**（一）自愿申报、填写申报书**

课程自愿申报，申报课程要根据课程性质、前期建设基础和申报要求，申报相关课程项目，填写申请表（各课程项目申请表见附件汇总包2）。申请表填写完成后报所属教研室。

**（二）教研室推荐、院（系）遴选**

各教研室要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根据本教研室承担课程情况和课程前期建设基础，择优推荐课程申报相关专业类课程建设项目，推荐课程申请表和支撑材料报所属院（系）。

各院（系）要在统筹规划基础上，召开专题会议，遴选部分优秀课程项目报学校教务处。项目申请表纸质版（一式三份）和汇总表纸质版（一式一份）于2017年6月28日（星期三）前报教务处教学研究科，申请表和汇总表的电子版以院（系）为单位发至bzxykc@163.com。

**（三）学校评审**

学校教务处汇总各院（系）申报材料，召开各类课程项目评审会，分类评审出相关课程项目。具体评审方式、立项数量根据申报情况确定。

五、资助经费和建设周期

**（一）资助经费**

专业核心课程、校企共建课程、全英文教学课程等课程建设项目，立项后每个项目学校资助5000元，用于项目建设。

双语教学课程、在线课程等建设项目，立项后每个项目学校资助3000元，用于项目建设。在线课程结项验收后的三年，学校将根据后续建设情况再给予每年1000元的经费支持。

**（二）建设周期**

以上项目的建设周期原则上2-3年，课程项目达到建设要求并经过2轮开设后，可于每年的3月份向学校提交结项验收申请。

六、其他注意事项

（一）课程是教育教学的基本依据，是实现培养目标的基本保证，对学生全面发展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各院（系）要重视专业课程建设，转变教育理念，积极推进课程改革，切实提高课程教学质量。

（二）各课程要在认真阅读该通知和学习各类课程建设要求的基础上，根据课程建设基础进行申报。

（三）各院（系）在遴选推荐时，建议推荐该专业必须开设的学科基础课程、专业必修课程或专业限选课程等，不能保证长期开设的专业选修课程，建议不要推荐。专业类课程建设项目结项后，将在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固化，各课程所属单位要继续加强建设，同时保证这些课程每学年至少开设一次，保证这些课程的建设质量。

（四）本年度的在线课程建设，由教务处与网络中心共同开展，教务处负责课程的立项，网络中心负责课程的后续管理，课程结项后的3年，网络中心将根据各在线开放课程后续建设情况，给予每年1000元的建设经费。

（五）在线课程项目结项后，要在培养方案中明确网络自主学习的学时和课堂教学的学时，并按照该学时开展混合式教学。

附件：

1.各类课程建设要求

2.各类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

3.各院（系）专业类课程项目申报汇总表

 教务处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